证券代码：300977　　证券简称：深圳瑞捷　　公告编号：2026-042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公司因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事宜，已于 2026 年 9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152,226,727 股增加至 153,198,327 股，注册资本由 152,226,727 元增加至 153,198,327 元。

二、《公司章程》主要修订情况

公司前次主要依据新《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现根据公司股份回购及本次股权激励股份发行完成后的股本情况，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作进一步修订完善，以确保公司章程记载与公司实际情况保持一致。鉴于上述事项，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予以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原文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2,766,542** 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3,198,327** 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52,766,542** 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53,198,327** 股，

	全部为普通股。	全部为普通股。

除上述核心修订外，公司同步对部分条款予以规范和完善，除注册资本、总股本变更相关修订外，其他调整不涉及股东权利、公司治理、表决程序、利润分配等实际内容的变更，不会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产生实质性影响。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授权并委托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上述变更事项以工商主管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三、备查文件

1．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瑞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30 日